※學術會議※

「社會自由與民主的理念:跨文化視 野中的霍耐特社會哲學」 工作坊會議報導

李雨鍾*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到四月一日,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舉辦為期兩天的工作坊,題為「社會自由與民主的理念:跨文化視野中的霍耐特社會哲學」。此次工作坊原本旨在與霍耐特 (Axel Honneth) 教授本人進行對話與交流,但由於霍耐特教授臨時因肺炎而取消臺灣行程,故而最終只能以其缺席的方式展開,但會議上的討論依舊熱烈。

霍耐特是德國法蘭克福大學社會研究所現任所長,當代批判理論的重要代表人物。如這次工作坊的主標題所顯示的,會議原本的一大重點乃是討論霍耐特的新書《社會主義的理念》,不過從實際的論文發表與討論情況來看,倒是更為符合副標題所呈現的「跨文化視野中的霍耐特社會哲學」。由於霍耐特的「承認」理論激起了中國哲學研究領域的強烈反響,故而會議論文大多數集中在中西哲學對話之上,並圍繞著「物化與承認」、「自由與倫理性」、「現代性弔詭重探」這三大主題展開。其中共有二十一位學者進行論文發表,分別來自中研院文哲所、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政治大學、上海復旦大學等學術機構。

一、「物化與承認」主題

「物化」這一概念源自霍耐特的同名著作,旨在從社會存有論的角度闡述其

^{*} 李雨鍾,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博士生。

「承認」理論。雖然正如會議中一些學者所指出的,該書、該概念在霍耐特的思想 系統中本不具核心性的地位,但是「物化」概念卻意外地引發了漢語學界的學者極 大的討論熱情,並與中國哲學中的本有資源產生了強烈的碰撞。

該主題下共進行了兩場,有七位學者發表論文。

第一場

1 宋 灝(國立中山大學哲研所教授)

題 目:藝術物化與被物化的藝術

2. 劉滄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副教授)

題 目:承認自然

3. 羅名珍(芬蘭于韋斯屈萊大學哲學社會科學系博士後研究)

題 目:霍耐特與阿多諾之「物化」概念

4. 武嘉文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創作理論研究所博士生)

題 目:物我關係與物化:晚期傅柯與後期海德格

第一個發表的是宋灝教授,他的文章先從《莊子》所言之正面性的「物化」與霍耐特所說的負面性的「物化」概念談起,旨在從藝術的角度突顯出「物」的正面性可能。他特別從阿多諾 (Theodor W. Adorno) 以及晚近現象學的理論背景出發,強調「物」因其所呈現出的陌異性 (Fremdheit),而可以不淪為人為的宰制機制,反能夠作為人之他者 (das Andere) 來打破人類社會僵化的「同一性」模式,因此藉由藝術之物化,恰能解鎖當代技術社會之物化。基於這種思考,宋灝試圖在霍耐特所說的「物化」之外,提出人與物之關係的重要性,甚至主張對物的承認,優先於對人的承認。

接著,劉滄龍教授緊承「物化」這一主題,提醒我們承認「自然」的重要意義。他注意到,相較於早期的批判理論思想家,如阿多諾、班雅明(Walter Benjamin)等人而言,霍耐特的「物化」理論因停留在社會學的思考範疇,而忽略了美學批判路徑,其實早期批判理論思想家,尤其是班雅明所提出的「氣韻」(aura)概念,能夠為科技複製時代的人們如何從工具性的關注中解脫,返歸更為豐富的主體經驗,提供寶貴資源。順著這一思路,劉教授的文章更進一步與中國哲學中「氣」的思想進行會通,提出傳統氣論中突破「同一性」思維、進而達到互為他者的可能性。在現場的報告過程中,他則重點為我們展示了區分「不好的物化」與

「好的物化」的方式,前者指涉著支配自然的自我中心式主體,後者指涉的是承認 自然的能感的主體,並指出我們唯有謙虛地面對自然、與萬物感通共在,才能消解 僵化的人類中心主義,為現代社會危機的解決帶來希望。

相較於前兩位學者力圖揭示出霍耐特「物化」理論之外的豐富可能性,羅名珍博士則以身為霍耐特幾部著作的當前譯者,為我們介紹霍耐特思想中某些重要的轉折點。她報告的主題是霍耐特思想中的「歷史性轉向」,這一題目背後關係到先前學者所關心的「物化」理論在霍耐特學術歷程中的地位問題。她指出,承認理論的基礎源自幼兒成長心理學的分析,並與人在成長過程中,通過與他人的互動而形塑自身的經驗息息相關,基於這種心理學研究的支持,霍耐特的「物化」所直接指向的,是對於他人人格性的忽略,而對於這種忽略之批判的合法性,與其背後的人類學預設密切相關,故有著超越特殊社會發展脈絡的普遍性;然而羅博士指出,霍耐特在後來的一次訪談又表示,他所提出的承認形式,恐怕僅是社會歷史的產物,而對於其原本的人類學路徑似乎有所放棄。

本場最後一位發表的是博士生武嘉文,他的文章藉著「物化」的概念將我們引向晚期傅柯 (Michel Foucault) 與後期海德格 (Martin Heidegger) 的視域。與之前的觀點都不同的是,在傅柯的詮釋中,「自我關注」的工夫論 (ascetics) 恰恰就是要進行「自我物化」。只有通過將自身還原成「物」、「受造物」,才能在此質料上進行重新製作,進而重新自我支配,以對抗政治權力。由此,他再接上晚期海德格有關物我關係的思考,認為唯有通過感受與物共存的敞開狀態 (Offenheit) 才能真正達到「承認自我」。

接下來進入自由提問的討論時間。此時的焦點,首先集中在霍耐特的「物化」理論為何主要放在承認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而較為忽略人與物的關係上。正如本場前兩位學者所揭示的,從西方哲學的其他資源,如晚期現象學、早期批判理論以及中國哲學傳統中,都可以發現對於人與物、人與自然之關係的重視,那麼霍耐特將其詮釋中心限定在人與人之關係的理由究竟何在呢?圍繞這一問題,引發三種討論的思路:第一,從霍耐特本人的研究進路來看,其本身關注的焦點就在於,從社會規範性整合的角度來思考當代社會問題,其承認理論所藉助的發展心理學亦從人與人的社會關係視角出發,因而這本就是他的固有出發點;第二,有關「物」的概念如何界定的問題,亦極富爭議性。有學者提出,如果從中國傳統脈絡中來看,「物」往往與「事」的概念相關聯,那麼「人」與「物」的二分模式是否僅僅是一

個西方式的區分,就值得重新考慮了;第三,關於霍耐特的「物化」僅僅關注於人與人關係的問題,其實又可以進一步揭示出其背後的倫理學路徑與美學批判路徑之爭,這也引發了宋灝教授所說的「物」作為他者是否可以有倫理意義,是否可以有法國哲學家萊維納斯(Emmanuel Levinas)所說的「面容」的問題,要言之,美學批判所引發的對技術社會僵化模式的突破,固然是極為重要的進路,但它如何與社會倫理的規範性整合進一步銜接,這就預示了後面的「倫理學」場次所將出現的重要議題。

第二場

1. 賴錫三 (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題 目:霍耐特與《莊子》之「承認」觀、「物化」觀的跨文化對話

2. 鍾振宇(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副研究員)

題 目:承認的坎陷:霍耐特與牟宗三

3. 陳威瑨(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博士後研究)

題 目:「相互承認」與儒家:在臺灣教育體制現場重談儒家有何意義?

首先發表的是賴錫三教授,他的論文接續上午的「物化」討論,旨在通過霍耐特與莊子的跨文化對話,提出他對於承認與物化的見解。他區分了間接承認自然與直接承認自然這兩種物化觀,霍耐特的立場乃是前者,因為其將對「物」的承認附屬於對「人」的承認,僅僅作為一種衍生物,而莊子對於後一種物化觀的提倡,卻是值得我們注意的。賴錫三教授呼應了上午劉滄龍教授所提及的阿多諾、班雅明等人的「自然美學」,認為霍耐特有意淡化了這一向度,將承認只限制在「社會存有論」的脈絡下,這從莊子的角度來說,則有「以人統天」的嫌疑。他進一步強調,霍耐特的「物化」毋寧是更接近於《莊子》的「為物所役」,而《莊子》本身所言的「物化」份恰是突破這種狀態,以返歸「與物相遊」的原初親密狀態。賴教授最終強調,如果忽略了人與自然之間的親密性,則有可能會反噬人與人之間的社會關係,唯有對自然保持一種「既親密又陌生」的承認,方能活化人文、自在流行。

接下來鍾振宇教授則從莊子轉向當代新儒家的討論脈絡,通過霍耐特與牟宗三的對話,展開社會的交互主體性進路與形上學的主體主義進路的對比。在此過程中,他尤其注意到,牟宗三為保住科學與民主而提出的「良知坎陷」說,可以與霍耐特「承認」理論中的「承認敏銳」概念相呼應。藉由前者的資源嘗試將後者的理

論整理成「三重物化」:其一,是承認狀態下與他者共感的物的本真狀態;其二,是「承認敏銳」的認知形式,亦為積極的物化;其三,則是負面性的「承認的遺忘」。最後,他試圖進一步提出牟宗三的坎陷說及其「運用理性」,在當代後觀念論脈絡中的發展可能性。

本場最後一位發表的是陳威瑨博士,他將戰場移向一個更具現實感的領域,試圖藉由霍耐特的「相互承認」,來檢視當前臺灣教育學界中儒家所能發揮的作用。他首先通過歷史現象的分析指出,儒家思想由於長期跟國民黨的意識形態捆綁在一起,易於受到誤解與質疑,而儒家文化本身與當代民主社會是否相容,也一直被視為十分具有爭議性的問題。針對這種狀況,陳威瑨博士一方面提倡我們要在去意識形態化的前提下來正視儒學,另方面則可以藉由會通霍耐特的「相互承認」理論與儒家傳統中的「仁」,而揭示出後者所注重的自他倫理學所具有的當代民主意義。

這一場次的發表主題既延續了上午的「物化」問題,又拓展到莊子與當代新儒家的視野。在自由討論時間中,「物化」問題再次成為焦點,而臺灣教育現場的問題也激起了熱烈的回應。針對莊子的承認自然態度,有學者進一步追問其背後的「一」「多」關係,及立場抉擇的問題;教育現場的問題,有學者從自身經驗提出「誰」在教育現場的質疑,進一步豐富了我們對事實的認識。以上討論皆富有針對性與延伸性,茲不一一展開。

二、「自由與倫理性」主題

如果說上一個「物化」議題下充滿了美學批判的思考,這一議題則把我們更多地引入倫理學上的沉思。圍繞這一議題共有兩個場次、八位學者的論文發表,三十一日下午的第一場次以純英文的方式進行,發表學者亦皆外籍學者;而四月一日上午的第二場發表,則基本上是一個先秦儒學的場次,四篇論文皆聚焦在「仁」、「禮」問題上進行討論,並以孔子及荀子為切入點。

第一場

- 戴德芬(澳門大學哲學系博士後研究)
 題 目:承認與藝術
- 2. Lubomir Dunaj (捷克布拉格大學哲學系全球研究中心研究員)

題 目:社會主義的理念——革命或轉化?

3. 文 哲(國立臺灣大學哲學系特聘教授)

題 目:自由:從形上學到政治

4. 馬文寧 (澳門大學哲學系助理教授)

題 目:從承認到信任:儒家與倫理性的規範性基礎

這一場次發表的四位西方學者關注的議題各不相同,每篇論文後面的討論環節亦各自區隔自立,不過,我們若從本次工作坊所觸及的幾個重要議題來看,則這四篇論文皆各自對之有所呼應。

首先,是戴德芬(Stefan Deines)博士的發表,他的文章明顯銜接了「物化」議題的討論,旨在提出藝術對於「承認」的重要性。他首先梳理了批判理論從早期重視美學經驗到後期轉向溝通主體性,而忽略美學向度的歷程,進而試圖提出藝術對於承認之理性的重要形塑作用,並主要從藝術如何影響我們認識世界的視域,及藝術如何能夠提供我們改變自身、團結向善的動能這兩方面進行闡述。

Lubomir Dunaj 教授則提前預告,第二天方會正式進行有關霍耐特「社會主義」的理念的討論,試圖進行「革命」與「轉化」之關係的探究。他首先基於一九八九年後東歐充滿痛苦的社會變革現象,提問我們是否可以探討出一種較不痛苦的社會轉化的可能性。接著,在他詳盡的理論梳理中,逐漸開始提出近年來西方學界對於中國哲學發生興趣的現象,其中法國哲學家朱利安 (François Jullien) 對於轉化與革命的區分尤其引起他的關注,但他卻不能贊同朱利安詮釋下趨於靜止的中國思想面貌,而嘗試結合 Stephen C. Angle 的「進步主義儒學」以及霍耐特的哲學,以提出一種根源性的全球哲學 (rooted global philosophy)。

文哲 (Christian Wenzel) 教授則把我們的關注引向「自由」問題,並涉及到第二天會討論到的儒家倫理問題。他首先指出,「決定論」(determinism) 長期以來被視為對自由的一種威脅,而在當代隨著社會科學的研究,我們越來越認識到行為本身所受到的社會、生物學等因素的決定性制約,於是他試圖在這一背景下,探索人類價值與道德實踐的可能性。在這一過程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霍耐特經由黑格爾 (G. W. F. Hegel) 而闡發出的,人自願將自身限制在與他人之關係中的倫理基礎與自由的可能性。與此相關的是,從東方的視角來看,這種限制關係中有一種「不對稱」(asymmetric) 的結構,這尤其體現在儒家傳統「五倫」的前四倫中,卻被認為是自然而合理的。由此,當我們拋棄掉孤立的自由意志視野,便有望從一種限制性

的關係結構中,通過與霍耐特的「社會自由」概念的對照,發展出對人類尊嚴與自由的合法性論證。

最後則是馬文寧 (Mario Wenning) 教授的發表。他首先以一個非常生動的例子 抛出他的問題,亦即當一個黑格爾主義者與一個儒學學者一起在酒吧消費時,如果 服務員在結賬時要求出示信用卡以確保消費行為,則其中將會出現關於「承認」 (recognition) 與「信任」(trust) 之間的裂隙。他指出,按照黑格爾的思路,則人與人 之間的承認關係易於被社會世界所中介,被人的慾望需求所填充,因而人與人之間 的信任無從建立,而所謂「承認」亦遭遇瓶頸。針對這一問題,他轉而提出儒家通 過批判要求承認的欲求,建立起君子「人不知而不慍」的自我道德修養要求,進而 能夠通過「禮」的陶冶,確保「信」的機制,這無疑可為前面提出的信任危機提供 一種轉機,亦預告了明天會議將討論的「仁」、「禮」問題。

第二場

1. 林遠澤(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教授)

題 目:禮治與社會自由的民主理念——論霍耐特的承認理論與儒家社會的現代 轉型

2. 林素娟(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題 目:仁的互主體性與名的溝通性——談禮的自由與感通

3. 李志桓(國立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生)

題 目:規範性重構與《論語》的相偶論詮釋

4. 李雨鍾(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生)

題 目:為承認而制禮——重新定位荀子思想起點的當代可能性

首位發表的是林遠澤教授,其論文旨在探討霍耐特與儒家在當代民主問題上的優劣異同。首先,他為我們總結了霍耐特的承認理論,在復興黑格爾法哲學、推動批判理論的再社會化、建構落實民主於人格教養與社會教化這三方面的貢獻。接著他提出,儒家的禮治與霍耐特的承認理論的相通之處,體現在「仁」的「相互承認」基礎、禮治契合於社會自由的社會體制基礎、儒家道德教化的政治理念,以及原始儒家中「禮治」之區分於「禮教」。最後,林教授藉由兩者之間的對比,而呈現出其各自的不足:在儒家方面,其原初倫理基礎似乎過多停留在家庭倫理範疇,而缺乏霍耐特所說的市民社會與國家公共領域的推動,缺少了這社會性的環節,恐

怕會造成儒家發展民主倫理性的文化動力不足;在霍耐特方面,則其所訴諸的原初倫理性基礎,似乎過多依賴於西方現代文明發展過程中的偶然因素,而缺乏一個普遍的基礎。

緊接著是林素娟教授的發表,她同樣探討了儒家的「仁」、「禮」關係問題,但主要從儒家本身的系統切入。首先,從「仁」的內涵來說,本就蘊含了互為主體性的感通運動,這與霍耐特的「相互承認」明顯可以呼應。然後她進一步指出,當「仁」實踐在具體情境脈絡時,會遭遇到能否普遍化、客觀化的問題,這時就需要透過「禮」來使「仁」得以公共化。在這一要求下,「名」以其「溝通性」與「對話性」承擔起在具體溝通行為中將「仁」得以落實的重任。這時出現的辯證性結構是:「名」的規範性若缺乏「仁」的感通性支撐,則會流於僵化;反之,若「名」過分變動無常,則亦失去了溝通的基礎。因此,以「正名」為基礎的「禮」,正是要在這相互激盪的兩邊之間,同時保住公共性與情境性的訴求。

其後,博士生李志桓發表了他關於承認理論與《論語》相偶論之關係的看法。 他認為,霍耐特在其社會存有論基礎上提出的「互為主體性」概念,有助於我們從當代新儒家原本深受德國觀念論影響下的典範,轉向相偶論式的主體際關係。進而他舉出了《論語》中的幾處文獻,以佐證其與「相互承認」契合關係,其中孔子對君子「和而不同」、「不器」等要求,似乎正呼應了相互承認式的人際關係,以及對「物化」的警惕。最後,李志桓聚焦於霍耐特所提倡的,因「蔑視」而產生的社會鬥爭動力與東方平淡式美學之間的差異比較,提出其中修養工夫的必要性,似乎也正是在如何實現承認的過程中產生。

最後,博士生李雨鍾發表他的論文。不同於前幾位發表者,主要從儒學傳統中的孔子以及「仁禮」關係切入,他是從荀子以及「禮」的角度出發,並嘗試回應前面的發表所出現的一些問題。他首先提出,中國思想傳統中荀子境遇與霍耐特筆下的黑格爾的相似性,進而通過拉開荀子與霍布斯 (Thomas Hobbes) 契約論、北美社群主義的間距,以開啟荀子和霍耐特的對話。通過借鑒霍耐特再現實化黑格爾的策略,李雨鍾嘗試將荀子的「禮」放回到社會倫理生活的形塑脈絡中來看待,並突顯出其對人的欲望結構的合理承認;不過,為了替荀子擺脫維護君主專制的嫌疑,他又在此基礎上尋找社會批判性與規範性的來源。他提出,荀子原本負面的性惡論論證有望參考霍耐特式的「為承認而鬥爭」的模式,轉化為具有正面倫理意義的社會動力學資源,進而他通過對握有實際制禮權的「聖王」與明於禮義的「君子」的區

分,試圖整合出一個既具有充分倫理生活基礎,又充滿批判性張力的「制禮」作為 「過程」。

進入自由討論時間後,以下三個議題成為討論的焦點:第一,針對林遠澤教授提出的,原始儒家中「禮治」與「禮教」的區分,有學者提出「禮治」在面對「周文」應該採取何種態度的問題,換言之,就算原始儒家不像秦漢以下僵化為「禮教」模式,其所倡導的「仁」在面對「周文」傳承下來的「禮」,仍然出現了弔詭性的複雜關係;而這一問題,後來又引起了一個觀察,即從孔子到荀子,更為直接的規範性整合概念,即「制禮」被提出,這似乎亦與「周文」本身是否有可能陷於僵化的問題有關。第二,當將「仁」與霍耐特的「相互承認」進行直接對比時,會產生一個疑問,即「仁」的道德要求是否溢出了「相互承認」的範疇?尤其是「仁」有關君子「不患人之不己知」的要求,似乎正與霍耐特提倡因「蔑視」而鬥爭的說法相對立,那麼「仁」的這種道德修養是否必然要通過「禮」的介入,乃至某種工夫修養,才有可能實現「相互性」?第三,如果從儒家傳統中的荀子身上,適能發現與霍耐特相呼應的社會動力學資源,那麼這種對人之欲望的合法性承認,及其背後的「禮」的規範性基礎,是否能夠在正視社會的具體權力結構的前提下,為當代資本主義社會的扭曲現象,提供一個實現「相互承認」與規範性整合的思考起點?

三、「現代性弔詭重探」主題

這部分的論文發表共分兩場,有六位學者發表。在此之前另有一場簡短的,聚 焦在霍耐特新書《社會主義的理念》的座談會,亦可歸入這一議題之下。第一場論 文發表,幾乎可以說是呼應了前面有關《社會主義的理念》一書的討論,並集中在 社會主義、馬克思主義在中國內部的發展問題;第二場的三篇論文則分別從三個不 同的角度討論體用論、氣化與弔詭的問題,使本次工作坊達到高潮。

中場座談會

發表人:羅名珍(芬蘭于韋斯屈萊大學哲學社會科學系博士後研究)

討論人:何乏筆(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研究員)

張雙利(上海復旦大學哲學學院教授)

這場座談會圍繞著霍耐特的新書《社會主義的理念》展開。先是中文譯者羅名珍博士為我們介紹她已經譯出的該書第四章的大體內容,霍耐特在此部分中,旨在通過檢視早期社會主義者所忽視的社會自由概念,進而提出一種能夠整合三種自由領域的社會有機體的構想。

何乏筆教授與張雙利教授,分別就這一部分的內容進行了回應。首先,何乏筆 教授簡要地談了一下,他對於霍耐特的社會主義概念如何可能在臺灣與新儒家的思 想資源相結合的構想;接著,張雙利教授則為大家介紹中國現代化進程的不同階段 中,西方馬克思主義所扮演的角色。

第一場

1. 劉紀蕙 (國立交通大學社會與文化研究所教授)

題 目:現代中國社會主義的悖論發展:內部批判的方法論重探

2. 張雙利(上海復旦大學哲學學院教授)

題 目:論對現代倫理世界的二次重構——從馬克思主義的視角

3. 王鳳才(上海復旦大學哲學學院教授)

題 目:從「規範的社會正義理論」到「作為社會分析的正義理論」——霍 耐特對《法哲學原理》的詮釋與重構

第一個發表的是劉紀蕙教授,她的文章旨在揭示出社會主義思想在現代中國弔 詭的發展歷程,其中涉及到現代性的悖論與殖民性的主題考察。她主要通過重探現 代中國歷史上的兩次論爭事件來展開分析,其中「一分為二」事件,背後牽動了中 共內部的路線鬥爭,並作為一種實體化的操作形塑了敵我關係的邊界,而「儒法鬥 爭」事件,引出了當時文化界對於中國古代思想政治的意識形態化解讀,更投射到 中國歷史中兩種對立的政治範式,亦即威權治理模式與批判性政治。最後,劉紀蕙 再通過巴迪烏 (Alain Badiou)、章太炎、阿甘本 (Giorgio Agamben)等人之於唯物辯 證方法論的當代解讀,以反思社會主義理念在歷史上的弔詭式呈現。

接著是張雙利教授的發表,她的文章旨在分析霍耐特式現代倫理世界的二次重構,在進入當代中國的脈絡之中所會遭遇到的困難。她的發言首先提醒我們兩點:一是,馬克思主義原本就在現代中國滲透著無處不在的現實影響力,這在其他西方國家是看不到的;二是,中國作為後發型國家,恐怕無法重現霍耐特的理論架構所需要的三階段進程,而自有其特殊性。基於以上兩點,她進而認為,霍耐特的社會

主義理念在當代中國會受挫於市場領域重構的失敗,是因為馬克思主義與新自由主義用能式的結合所催生出的經濟觀念,導致了當代中國市場領域的非規範性,這會形成實現霍耐特社會自由理想的強大阻礙。

最後發表的是王鳳才教授,他作為霍耐特著作在漢語學界的早期譯介者,主要 為我們呈現了霍耐特如何通過重新詮釋黑格爾,而發展出其社會正義理論的歷程。 他指出,在從《不確定之痛》到《自由的權利》之間,霍耐特試圖從「規範的社會 主義理論」發展到「作為分析的社會主義理論」,而後者尤其標誌著其民主倫理構 想的最終形成,並完成所謂的「政治倫理轉向」。王教授的發表為我們理解霍耐特 思想釐清了不少內在理路上的疑難。

第二場 (最終場暨總結)

1. 楊儒賓(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講座教授)

題 目:王夫之體用論的辯證發展

2. 柯小剛(上海同濟大學哲學系教授)

題 目:氣化與弔詭

3. 何乏筆(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研究員)

題 目:曲通三統?現代政治的規範性弔詭與「工夫辯證」的跨文化省思

最後一場首先由楊儒賓教授發表,他的文章通過梳理晚明大儒王夫之如何論「形而上」,而闡發出一種獨特的「形的形上學」。首先,楊教授通過分析近代以來對於王夫之的唯物論解讀,揭示出其注重「形」與「器」的特殊思想形態,然而與這種唯物論嫌疑形成對照的是,王夫之同時明確主張更高一層的形上物之永恆性,因此其仍應屬於理學家、尤其是張載關學的陣營。接續以上兩個面向所呈現出的弔詭結構,楊教授進一步聚焦到王夫之哲學的一大特點,即其反宇宙開闢論的思考方式,這體現在他獨樹一幟地將《易經》中原本明顯的宇宙生成論扭轉成泛神論式的敘述,將生者與所生者的關係比擬為臉與口鼻的關係,進而推出其獨特的體用論架構。不過,楊教授指出,王夫之體用論尤為獨特的地方在於,他認為新事物的出現會湧現出道體原本沒有的內涵,道體始終在氣化日新的過程中處於永恆的吸納狀態,順著這一理路,歷史上「天假其私以濟其公」的弔詭性亦被揭示出來。最終,楊教授強調王夫之注重「形」與「日生日成」的獨特形上學,乃是對於傳統唯物論式氣論,以及主流泛神論哲學的修正。

接下來發表的柯小剛教授則以一種特殊的論述方式,接續了對於《易經》的思考。他從《周易·繫辭傳》中提到的「結繩」入手,將繩結對應於個體及消極自由,繩對應於道德性的反思自由,並結合虛空的網眼所象徵的尺度、中庸之道,揭示出人類生活中「自由」與「不自由」的弔詭結構。進而在勾勒出中國古代的氣化政治圖景的同時,強調器物製作的重要性。在這部分討論中,他對應著前一天所討論的「物化」問題,提出在先秦文字中,實體性的「物」往往與過程性的「事」同義,這意味著「物」本是氣化的凝聚,終須返歸流行。最後,他重申「結繩」象徵的意義,認為作為人或物的繩結與繩結之間並非斷開,而是本就連成一氣的,這是人之自由與不自由的必然結構,而其間空出的網眼則給出一個默化、留白的營造空間。

最後,則是何乏筆教授的發表,他亦是霍耐特工作坊的主要發起人與組織者,因而其文章也凝聚了本次會議舉辦的初衷,以及最終抵達的思考點。何教授的文章旨在通過思考現代政治的規範性弔詭,而提出「工夫辯證」的進路來達到「曲通三統」的目標。他首先通過分析自由、平等、博愛這革命三原則之間意識形態鬥爭的弔詭格局,思考霍耐特所理解的社會自由是否真能夠實現這三大原則的均衡;進而他把現場發表的重點聚焦在「曲通與感通」的問題上,試圖以「工夫辯證」作為對三大原則之間溝通不良病症的治療方法。而「功夫辯證」首先對應的是莊子式的「齊物」,是一種平淡革命的態度。在這種思考中,一種直覺的溝通,亦即「感通」開始被提出,這一方面呼應了霍耐特的「物化」理論,並從人與人間之關係拓展到人與物、與自然的互動結構;另方面,又為了避免批判精神不足的陷阱,而需要我們連接「感通」與「弔詭」來提出一個真正切實的方案,以反駁「直通三統」的國家主義傾向,實現「曲通三統」的理想,這一方案就是何教授所一再強調的「工夫辯證」。

接下來的自由討論時間,也是本次工作坊最後的討論時間,一些重要議題被提出討論,但短期內也無法得到真正的解答,畢竟本次工作坊的目的,本就在於激發學界進一步的思考與拓展,而非形式性的圓滿。首先,對於王夫之的文章,有學者提出,既然新事物的出現會不斷溢出、增補道體原本的內涵,那麼在其出現的當下,又如何經由道體給出一個判斷的規範性呢?換言之,這裏出現了一個歷史哲學與道德判斷的衝突問題,對於這一問題,在王夫之的思想系統中具體如何解決,楊儒賓教授表示尚須更進一步的探討。其次,針對著現代政治的弔詭與解決方案,

有學者質疑,將阿多諾的否定辯證理解為一種工夫論的合法性,並希望對「工夫辯證」作為解決現代規範性弔詭的方案提供更多的說明。針對這一問題,柯小剛教授倒先出來為「工夫」進路做辯護,他通過梳理辯證法在古希臘作為教育與主體培養的原本意涵,語氣堅定地提出辯證法本身就是一種工夫論;而何乏筆教授本人首先承認「工夫辯證」的方案畢竟仍處在嘗試的階段,其中有許多環節尚須進一步的釐清與檢驗。於是本次工作坊就在主辦人何乏筆教授充滿展望性與實驗性的發言中結束。